

国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国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5 月 27 日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5 月 2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5 月 27 日 9:15 至 2021 年 5 月 27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21日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截至2021年5月2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郑州市新材料产业园区科学大道121号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年度报告》之“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

2、审议《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年度报告》，年报摘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

4、审议《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部分。

5、审议《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度利润分

配预案的公告》。

该议案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6、审议《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公告》。

该议案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7、审议《关于预计国机精工与国机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该议案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8、审议《关于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继续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继续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公告》。

该议案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9、审议《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超硬材料磨具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的议案》，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超硬材料磨具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的公告》。

该议案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10、审议《未来三年（2021-2023）股东回报规划》，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未来三年（2021-2023）股东回报规划》。

该议案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11、审议《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该议案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做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预计国机精工与国机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继续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
9.00	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超硬材料磨具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的议案	✓
10.00	未来三年（2021-2023）股东回报规划	✓
11.00	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

取在登记地点现场登记、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方式登记等方式。

2、登记时间

2021年5月26日上午9:00-11:30, 下午2:00-4:00(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

3、登记地点

郑州市新材料产业园区科学大道121号 国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出席会议所需携带资料

(1) 个人股东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应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股东账户卡、股东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

(2) 法人股东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能证明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

5、会务常设联系人

姓名: 赵爽之

电话号码: 0371-67619230

传真号码: 0371-86095152

电子邮箱: stock@sinomach-pi.com

邮政编码: 450199

6、会议费用情况

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国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46

2、投票简称：国机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5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27日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5月27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截至 2021 年 5 月 21 日,本人(本单位)持有国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A 股普通股_____股,兹委托_____ (身份证号:_____)出席国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意思表示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 案 名 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弃权	反对
1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预计国机精工与国机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关于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继续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9	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超硬材料磨具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的议案			
10	未来三年(2021-2023)股东回报规划			
11	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			

本委托书的有效期为_____。

委托人: _____

签署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个人股东签名或盖章,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并加

盖法人单位印章)